

2023 年度 新县环境保护局部门预算说明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新县环境保护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县环境保护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县环境保护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和监督实施全县环境功能区划，监督执行国家颁布的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参与制定新县主体功能区划。

（二）负责全县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乡镇（区）级政府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处理涉及跨辖区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承担落实国家和省、市、县政府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督查、督办、核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负责环境保护责任目标、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按照上级环境保护部门提出的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配合财政部门做好我县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会同有关部门，审批、核准省、市规划中涉及我县

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五）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县政府委托对县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国家和省、市规定审批权限范围内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负责全县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七）指导、协调、监督全县生态保护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全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协调、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组织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八）负责全县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实施国

家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九）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执行国家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县环境监测网和全县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县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环境保护技术工程示范；参与组织协调全县有关环境保护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

（十一）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新县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新县环境保护局部门的机构设置

新县环境保护局机关内设 6 个股室、产业集聚区新县环境保护局分局、生态技术指导站（自收自支单位）、环境监察大队和环境监测站。

三、新县环境保护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
新县环境保护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新县环境保护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县环境保护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总计 678.72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678.7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857.51 万元，减少 55.82%。主要原因：环境保护局 2023 年减少环境监测执法业务用房变压器购置费用、攻坚办专项经费、新县环境保护局遥感监测及网络平台建设及本级政府安排其他资金等。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县环境保护局 2023 收入预算 678.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8.7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县环境保护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678.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1.72 万元，占预算 35.61%；项目支出 437 万元，占预算 64.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县环境保护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78.7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78.7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减少 857.51 万元，减少 55.82%。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环境保护局 2023 年减少环境监测执法业务用房变压器购置费用、攻坚办专项经费、新县环境保护局遥感监测及网络平台建设及本级政府安排其他资金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县环境保护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78.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类)支出 625.86 万元，占 92.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68 万元，占 3.49%；卫生健康（类）支出 12.06 万元，占 1.78%；住房保障（类）支出 17.12 万元，占 2.5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县环境保护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41.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2.94 万元，占 92.2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8.78 万元，占 7.7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

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县环境保护局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5.5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无变动。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持平，无变动。持平的原因：本单位历年来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25.5万元，与2022年持平，无变动。主要用于各类公务接待支出。持平的原因：机构改革后我单位新增了部分业务，但根据规定“三公”经费逐年递减，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所以2023年“三公”经费并未增加，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持平，无变动。持平的原因：本单位参加了车改，公务用车被收回，无公车运行维护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县环境保护局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县环境保护局部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8.78 万元（环保局财务统管，环境监察大队及环境监测站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完成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需要。比 2022 年减少 855.87 万元，减少 97.85%，减少的原因：环境保护局 2023 年减少环境监测执法业务用房变压器购置费用、攻坚办专项经费、新县环境保护局遥感监测及网络平台建设及本级政府安排其他资金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采购内容包括 0 设备购置、0 实施费用等。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 年单位预算金额共计 678.72 万元，其中项目共 3 个，金额为 437 万元。

我单位 2023 年无重点项目预算，未开展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新县环境保护局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 车 0 辆、0 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县环境保护部门 2023 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县环境保护局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67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678.7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3.6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2.06
		十一、节能环保	625.86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7.1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78.72	本年支出合计	678.7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78.72	支出总计	678.72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78.72	241.72	206.24	16.70	18.78		437.00	327.00	110.00
			411	环境保护局	678.72	241.72	206.24	16.70	18.78		437.00	327.00	11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83	22.83	22.83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7	0.57	0.57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8	0.28	0.2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8	6.48	6.4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58	5.58	5.58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88.86	188.86	153.38	16.70	18.78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300.00	
211	02	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7.00						27.00	27.0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221	03	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7.12	17.12	17.12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678.72	一、本年支出	678.72	678.72	678.7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678.72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8	23.68	23.6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06	12.06	12.0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625.86	625.86	625.86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7.12	17.12	17.1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678.72	支出合计	678.72	678.72	678.7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78.72	241.72	206.24	16.70	18.78		437.00	327.00	110.00
			411	环境保护局	678.72	241.72	206.24	16.70	18.78		437.00	327.00	11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83	22.83	22.83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7	0.57	0.57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8	0.28	0.2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48	6.48	6.4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58	5.58	5.58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88.86	188.86	153.38	16.70	18.78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0.00					300.00	300.00	
211	02	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7.00	0.00					27.00	27.0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0.00	0.00					110.00		110.00
221	03	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7.12	17.12	17.12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1.72	222.94	18.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2.83	22.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57	0.5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28	0.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06	12.0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2	6.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6.57	16.57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6	15.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	1.87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35	17.3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1.76	111.76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84	0.8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46		4.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		2.04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57		3.57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71		1.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7.12	17.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50	0.00	0.00	0.00	0.00	25.5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我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此表为空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37.00	437.00							
	411	环境保护局	437.00	437.00							
其他运转类	二级机构人员经费	新县环境保护局机关	300.00	300.00							
其他运转类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评审费	新县环境保护局机关	27.00	27.00							
特定目标类	年度环境监测监管	新县环境保护局机关	110.00	110.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新县环境保护局（本级）		
年度履职目标	一是持续保持国家空气质量二级达标城市。二是完成水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及全县地表水环境治理目标，地下水环境质量水质达标。三是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土壤环境风险有效管控。四是农村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农业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提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持续推进空气质量提升等事务专项	持续推进空气质量提升等事务专项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678.72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41.72		
	（2）项目支出	437.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现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 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 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 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 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 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违规列支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目标编制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99%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完成各项工作数量比例。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环境监测监管	≥99%	根据工作计划，根据完成效果及数量计算比率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年度环境监测监管及运转	稳步提高	更好为地方发展服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	群众满意率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11		437.00	437.00										
411001	新县环境保护局机关	437.00	437.00										
41152322000000030827	二级机构人员经费	300.00	300.00			标准	3000000元	二级机构经费	3000000元	落实情况	落实到位	满意度	100%
								发放及时率	100%				
4115232200000003207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评审费	27.00	27.00			评价标准	270000元	按相关数量	270000元	落实情况	落实到位	满意度	100%
								完成评审	270000元				
41152322000000032073	年度环境监测监管	110.00	110.00			经费标准	1100000元	发放金额	1100000元	落实完成情况	完成	满意度	100%
								完成年度监测任务	110000元				